研究报告

1. [[1]](#footnote-1)涵星研，龙尾溪石，风字样，下有二足，琢之甚薄。先博士君得之于外姪黄材成伯。黄以嗜研求为婺源簿。既至，顾视一老砚工甚至。秩满而研工饯之百里，探怀出此研为赆，且言：“明府三年之久，所收无此研也。”黄始责其不诚，工云：“凡临县者，孰不欲得佳研。每研必得珍石，则龙尾溪当泓为鲸海不给也。此石岁採不过十数，幸善护之。”然研如常研，无甚佳者。但用之至灰埃垢积，经月不涤而磨墨如新，此为胜绝耳。先子性率，不耐勤涤，得此用之终身云。莫养正为之铭曰：“肤寸之珍，云蒸雾出。小而有容，如摩诘室。老何肺肠，与之为一。季子受之，周旋勿失。”
2. [[2]](#footnote-2)端石出端溪，色理莹润，本以子石为上。子石者，在大石中生，盖精石也，而流俗传讹，遂以紫石为上。又以贮水不耗为佳。有鸲鹆眼为贵。眼，石病也，然惟此岩石则有之。端石非徒重于流俗，官司岁以为贡，亦在他砚上。然十无一二发墨者，但充玩好而已。

第一篇文章由何薳撰撰写，为了记录一块名为涵星研的龙尾溪石砚的故事而作。这篇文章主要讲了黄材成伯因为喜欢研磨，成为了婺源簿。到了任职的地方后，环顾四周看到了一个老砚工。他在黄材职位晋升时送给他这块砚作为礼物，也就是龙尾溪石砚，并说他在明府工作三年都没见过这样的砚。黄材最开始指责他不诚实，老砚工说，每个喜欢研磨的人没有不想要得到珍贵完美的砚，而龙尾溪石砚是非常稀有的，每年才采十几块。这块砚看起来普通，但使用后不清洗，墨汁也仍然如新，这是很难得的。然后这块砚到了先博士君手中，他不喜欢勤劳清洗，得到了这块砚就可以使用终身了，所以这块砚被铭刻了，珍贵如肌肤，如云蒸雾出，小却有容量，像摩诘室一样，老砚工希望黄材能够珍惜这份礼物，不要丢失了。这篇文章展现了当时社会生活在职位晋升时送礼的习俗，老砚工送给黄材砚作为礼物。当时人们可能对砚由特别的讲究，喜欢玩赏砚，有很多砚石爱好者。但是这块砚上写着，周旋勿失，最后却到了先博士君手中，而不是黄材，当时人们可能并不重视这些赠与的礼物，或者是老砚工的地位不高，得不到黄材的尊重。

第二篇文章由欧阳修撰写，为了表达人们对于端石一种病态的追求，一种不正确的风气。端石被认为是砚台中的上品，是精华所在。但由于流传和误解，有些人将紫石视为更加上乘的选择。其中，有鸲鹆眼被认为尤为珍贵，但这种眼睛是石头中的瑕疵，却被认为是特殊的美。端石不仅在流行文化中受到重视，官方机构还用与赠礼，即使在砚台上，也只是当作装饰品，而不是真正的书写。这篇文章体现了人们对端石的认知误解，当时社会中的官员将端石作为赠礼的社会习惯。

综上所述，两篇文章主要都讲了砚。第一篇文章着重讲了砚被当作赠礼，并且对砚有很多讲究和追求。而第二篇文章着重讲了人们对砚不正确的认识，把紫石看重，近乎病态的热衷于鸲鹆眼，还被当作官员之间的送礼，没有起到真正的作用。

两篇文章都集中反映了当时社会生活的审美观念和物质追求。第一篇文章中，对涵星研这样的砚台的特殊效果，制作精良的赞美；第二篇文章，对端石色彩，质地的认可。对紫石的不认可，鸲鹆眼病态的讽刺。

体现了当时砚台作为赠礼的习惯，第一篇文章中，老砚工送出涵星研；第二篇文章中，官司岁以为贡。

还体现了当时人们把砚台当作玩物，没有真正发挥出砚台的作用。第一篇文章中，老砚工反复强调涵星研的功能；第二篇文章提到，人们以有鸲鹆眼为贵，端石变得流俗，还在官员中作为贡礼出现，失去了基本墨水的功能，只是当作玩物。

1. 出处：（宋）何薳撰，张明华点校：《春渚纪闻》卷九《龙尾溪研不畏尘垢》，北京：中华书局，1983年版，第141页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)
2. 出处：（宋）欧阳修撰，李逸安点校：《欧阳修全集》卷七五《砚谱》，北京：中华书局，2001年版，第1094页。 [↑](#footnote-ref-2)